

河北省教育厅

冀教政体函〔2019〕9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 系列主题比赛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准确把握教育事业发展的新形势，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充分发挥校外教育功能作用，创新校外教育形式，发展校外教育事业，促进青少年学生在丰富多彩的实践活动中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正能量，经研究，决定举办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系列主题比赛。

现将系列主题比赛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做好宣传组织工作，并按要求参赛。

报送地址：石家庄市南二环东路20号，河北师范大学国培大厦511室“校外教育杯”系列主题比赛组委会（邮政编码：050000）。

联系人：孙雄

联系电话：0311-69008192

报名网站：河北校外教育网 www.hbxwjy.org

- 附件：1.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教师论文征集评选方案
2.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教师专业素质比赛方案
3.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科技类项目比赛方案
4.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记忆力比赛方案
5.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茶艺知识技能比赛方案
6.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音乐类项目比赛方案
7.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舞蹈类项目比赛方案
8.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书法、绘画类比赛方案
9.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语言类比赛方案

河北省教育厅

2019年1月18日

附件 1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教师论文征集评选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参赛对象

全省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管理人员、专（兼）职教师

四、选材内容

校外教育基本理论研究，校外教育创新管理，校外教育体制机制建设，活动场所功能开发和利用，校外与校内教育的有效衔接，校外教育与家庭教育有效结合，青少年学习习惯、方法、能力的培养，师资队伍建设等。

五、作品要求

（一）符合校外教育发展新形势、新要求，主题鲜明、导向正确，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指导意义。

（二）理论联系实际，逻辑严谨、语言流畅、文风朴实。字数在 3000 字左右。

六、格式要求

（一）用 Word 软件编版，文章标题上空 5 号三行，居中，一般不超过 20 字，使用黑体二号；副标题在标题下方，前方加破折

号，居中，一般不超过 25 字，使用黑体小二号字。

（二）作者姓名在标题下方，上空 5 号一行，居中，使用楷体五号字。

（三）作者单位和邮政编码在作者名字下方，外加圆括号，居中，使用宋体小五号。

（四）中文摘要在正文前，字数在 350 字以内，使用黑体小五号字。

（五）关键词在摘要左下方，一般不超过 8 个字，使用黑体小五号字。

（六）正文使用宋体五号字，标题不超过 3 个层次，各级标题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号。一级标题：使用宋体三号字，序号用阿拉伯数字（1,2,3...），顶格；二级标题：使用黑体四号字，序号用阿拉伯数字（1.1,1.2... 2.1,2.2...），点号分开，顶格；三级标题：使用黑体四号字，序号用阿拉伯数字（1.1.1,1.1.2... 1.2.1,1.2.2...），用两个下圆点将数字分开，顶格。

（七）文中公式、算式和方程式均应编排序号，计量单位和符号、缩略词应使用国家标准和国际通用符号，凡表明确切数字和年月日均使用阿拉伯数字。文中出现的外文字母和外文专用名词必须打印清楚，区分字体和大小写。

（八）每篇论文的图表（照片）不超过 5 幅，图片均应在文章中的引用处右上角加注序号。

（九）参考文献：必须为公开出版物。序号使用阿拉伯数字。

顺序依次为：序号、作者姓名、文献名称、刊物名称、出版单位、出版年。使用宋体六号字。

（十）作者简介：“作者简介”四个字使用黑体五号字。简介内容使用楷体六号字，不超过 150 字。内容：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工作单位、职务职称、主要科研成果、通讯地址、电话等。

七、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的评审工作。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四个奖项。

八、注意事项

（一）每人限报 1 篇论文，每个单位限制在 10 篇以内，不符合格式要求的论文不予评选。

（二）作品所涉及的名誉权、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本人负责。

（三）主办方有权将获奖作品用于宣传、展览、媒体刊登等。

（四）报送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投稿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并上传论文电子版稿件，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评选。不需要邮寄纸质材料。

附件 2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教师专业素质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专（兼）职教师

四、比赛项目

（一）书画类：书法（软笔、硬笔）；绘画（国画、水粉、水彩、素描、速写等）。

（二）音乐舞蹈类：舞蹈（舞种不限）；声乐（唱法不限）；器乐（以河北省器乐考级教材涉及的乐器种类为主）。

五、参赛形式

（一）参赛教师根据专业特长，从比赛项目中选择一项参加比赛，如：书法（软笔）、书法（硬笔）、舞蹈、绘画（国画）、声乐、器乐（钢琴）等。

（二）书画类比赛为现场创作：书法分命题和非命题两种形式，命题作品赛前当场公布，非命题作品内容自定；绘画作品内容自定。

（三）音乐、舞蹈类现场表演，内容自定。

（四）参加比赛的项目均设有专业理论笔答题。

六、作品要求

(一) 参赛作品以立德树人为核心，以热爱祖国、热爱家乡，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重点。

(二) 音乐舞蹈类作品鼓励原创，给予加分。

(三) 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七、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的评审工作。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四个奖项。

八、注意事项

(一) 各单位要选拔专业强项的老师参加，每项限报 1 人

(二) 比赛的视频资料，省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有权进行宣传、播出、展示于媒体或用于非商业性推广。

(三) 报名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10 日至 3 月 31 日。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比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科技类项目比赛方案

创意搭建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中心社团）学员

五、赛项及说明

赛项一：创意搭建

根据主题采用 K`NEX 组件为主要材料(K`NEX 组件占 80%以上),用简单的装饰物、电机或控制器等,通过团队协作搭建出符合比赛主题的仿真造型或场景,作品尺寸不超过规则要求,评审时参赛学生对作品有 5 分钟的讲解和专家现场提问,根据作品的完整性、科学性、创新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赛项二：常规综合技能

1. 编程技能。选手根据比赛场地和任务要求提前设计组装出

不超过规定尺寸和重量的模型，模型电子部分必须用 K`NEX 人工智能套装，非电子部分全部使用 K`NEX 插件，模型设计为只用一次操作（按一个按钮或拨一个开关）启动运行；根据完成的任务项目和完成任务所用的时间计总成绩。

2. 小车对抗。选手用 K`NEX 组件，使用不超过规则指定的马达和齿轮个数，设计组装非橡胶驱动规定尺寸、重量的小车。比赛采用循环积分和淘汰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名次。

赛项三：现场创客

1. 丝路竞速。使用比赛规定的 K`NEX 组件在限定时间内组装一辆不低于限重的竞速小车，以小车完成 10 米赛道所用的时间确定比赛成绩。

2. 精准抛球。选手使用比赛规定的 K`NEX 组件，于限定时间内设计组装一部抛球机，比赛时根据抛球机抛出小球的第一落点获得相应得分计算比赛成绩。

3. 小球速升。选手使用比赛规定的 K`NEX 组件于限定时间内，设计组装一部把小球提升到一定高度的装置，把小球提升到指定高度用时较短者排名靠前。

4. 小球缓降。选手使用比赛规定的 K`NEX 组件于限定时间内设计组装一部缓降机，将一定高度的小球减速降落，降落时间大于 2 秒，小于 90 秒，根据小球降落到地面所用时间确定成绩。

比赛详细规则另行通知。

六、比赛时间地点

(一) 初赛：2019 年 5 月由各活动中心组织初赛，选拔参加决赛队员。

(二) 决赛：拟定 2019 年 7 月举行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评审工作。

(一) 学生奖：分项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创意搭建项目获得一等奖的学员颁发第九届“校外教育杯”青少年科技创新奖证书。

(二) 指导教师奖：参赛选手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奖励证书。

八、注意事项

(一) 所有比赛项目不设组别（不分中小学组），每支代表队可以选拔 1—5 名学员参赛，学员参赛项目数量不限。每个项目限报 1 名指导教师。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

(二) 报名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安排。

中小學生航模比賽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中心社团）学员

五、赛项及说明

赛项一：电动DIY滑翔机留空赛

根据飞行理论，制作一架滑翔机，翼展不大于规定尺寸，滑翔机的动力由符合规则要求的电容和电机提供，比赛时选手对电容充电，以滑翔机的留空时间确定比赛成绩。

赛项二：手掷回旋赛

选手通过一定技巧投掷飞机模型，基于空气动力学原理，模型能绕标杆盘旋回来。比赛时根据选手和标杆的距离，规定时间内成功完成的回旋次数确定比赛成绩。

赛项三：橡筋动力飞机留空计时

使用符合审核要求的橡筋动力飞机参加比赛，限定模型的最小飞行重量和动力橡筋的最大重量，以模型的留空时间确定比赛成绩。

赛项四：四轴无人机障碍赛

选用符合比赛要求的四轴无人机参加比赛，依次完成指定任务，

根据任务得分和完成任务花费的时间综合评定成绩。

赛项五：S3A 伞降火箭留空计时赛

使用符合审核要求的 S3A 伞降火箭参加比赛，模型的材料、外形可依据规则作适当更改，比赛时选手依口令发射火箭，裁判开始计时，以模型成功开伞后的留空时间确定比赛成绩。

赛项六：遥控直升机竞速绕标

选用符合比赛要求的遥控直升机参加比赛，比赛过程中选手操纵模型从起始点起飞，以逆时针方向绕两标杆做封闭环绕飞行，以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圈数之和确定比赛成绩。

赛项七：遥控纸飞机定点降落

选用符合比赛要求的遥控纸飞机参加比赛，比赛过程中模型只允许开启一次动力，关闭动力后降落至号位定点，以留空时间及定点着陆得分之和评定选手比赛成绩。

比赛详细规则另行通知。

六、比赛时间地点

（一）初赛：2019 年 5 月由各活动中心组织初赛，选拔参加决赛队员。

（二）决赛：拟定 2019 年 7 月举行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的评审工作。

(一) 学生奖：分项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 指导教师奖：参赛选手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奖励证书。

八、注意事项

(一) 参赛项目不设组别。每个活动中心选派 1 至 7 名学员参赛，每名学员最多参加 2 个项目，每个项目不超过 2 名学员，每个项目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报名参加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

(二) 报名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安排。

机器人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中心社团）学员

五、赛项

赛项一：WeDo2.0 常规赛（7-9 周岁，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每组限 1-2 人）。

采用 WeDo2.0 产品参赛，每支队伍将搭建和编写程序使机器人在赛台完成规定任务。限定完成任务时间 2 分钟。

赛项二：FLL 太空之旅（8-15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每组限 4 人，2 人负责场地操作、2 人负责答辩）。

要求选手使用自己搭建的机器人，运行自己编写的控制程序，去完成特定的场地任务。以组队参赛的方式进行，每场场地赛时为 150 秒，参赛队机器人的控制器必须为“EV3 控制器”。其他器材（包括马达和传感器）必须是 LEGO(NXT 或 EV3)系列套装中的组件。

赛项三：轨迹挑战赛（8-15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每组限 1-2 人）。

巡线是机器人项目中基础且重要的技能，在现实世界中有着广泛应用，涉及巡线中一些问题，主要为激发孩子们探究精神，锻炼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

要求选手进场前清空主机和电脑里程序。主机要求仅限一台主机（NXT 或 EV3），电机和传感器不限。

赛项四：创客赛（8-15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每组限 1-2 人）。

创客赛旨在推动创客教育的普及与发展，让更多选手热衷于创

意、设计与制造，并通过努力把各种创意转变为现实。

比赛形式为现场赛，现场布置、现场演示、现场讲解。

赛项五：少儿编程赛（10-15 周岁，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每组限 1-2 人）。

少儿编程赛旨在培养少年儿童计算思维和普及编程教育，促进图形化创意编程软件（scratch）和智能硬件应用的普及。

比赛形式为现场赛，现场编程、现场演示、现场讲解。

比赛详细规则赛前公布。

六、比赛时间地点

（一）初赛：2019 年 5 月由各活动中心组织初赛，选拔优胜队参加决赛。

（二）决赛：拟定 2019 年 7 月举行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评审工作。

（一）学生奖：分项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指导教师奖：参赛选手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奖励证书。

八、注意事项

（一）每个参赛队最多选派 12 名学员，每名学员仅限参加 1 个赛项。每个赛项限报 1 名指导老师。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调换。

(二) 报名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安排。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记忆力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全省开设学能课程项目的小学生

五、比赛内容

（一）数字记忆：1.5 分钟内尽可能多地精确记忆数字，10 分钟记忆内尽可能记忆电话号码。

（二）词语记忆：10 分钟记忆内尽可能记忆词语，5 分钟内写出序号对应的词语。

（三）国学经典记忆：10 分钟精确记忆古诗；10 分钟精确记忆短文。

（四）图片记忆：人名头像记忆，地名和地图记忆，五十六个民族和图像记忆，车型和车牌号。

（五）尽可能准确记忆历史事件。

(六) 文学作品与作者记忆。

(七) 20 分钟尽量记住一副 52 张扑克牌。

(八) 单词记忆。

六、比赛规则及评分

为了更好参与比赛，各县（市、区）活动中心可组织记忆力赛前培训，培训材料由承办单位统一下发，比赛详细规则及评分标准随比赛培训材料下发到各中心。

七、比赛时间地点

(一) 初赛：2019 年 5 月由各活动中心组织初赛，选拔学员参加决赛。

(二) 决赛：拟定于 2019 年 6 月份举行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八、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比赛的评审工作。

(一) 学生奖：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 指导教师奖：参赛选手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奖励证书。

九、注意事项

(一) 比赛分小学低年级组（1-3 年级）和高年级组（4-6 年级），每组 4 人，每组别限报 1 名指导教师，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

(二)报送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报送方式：
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
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安排。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茶艺知识技能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中心社团）茶艺学员

五、比赛内容

（一）茶文化知识问答：现场回答 10 道问题，每题 2 分，共 20 分，限时 5 分钟。

知识问答由主考评委进行现场提问，2 名参赛学员派出 1 名学员进行回答，其中八道题出自河北省青少年茶文化规范教材《小小茶艺师》第二册书籍内容，剩余两道题根据学员冲泡的茶叶进行提问。

（二）茶艺表演：2 名参赛学员共同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四项内容：第一项，主题介绍；第二项，器具介绍；第三项，冲泡表演；第四项，奉茶。茶艺表演共 80 分，限时 25 分钟。（注：茶艺表演以绿茶为主题，围绕绿茶任意茗品进行展示，茶具在遵循冲泡原理的基础上自行选择，冲泡表演在遵循原理的基础上进行创新）。

1. 主题介绍：主题介绍是指根据所冲泡的茶叶，或所使用的泡茶器具与茶席设置，或所编排的茶艺表演，自定主题，并加以介绍。

2. 器具介绍：器具介绍是指对泡茶的器皿进行介绍。包含（1）对器具材质，器具形状特点，与冲泡茶品的联系；（2）主要泡茶器皿名称的介绍。

3. 冲泡表演：冲泡表演指的是冲泡茶叶的整个表演过程。冲泡表演所占分值比重最大，从（1）形象气质；（2）动作规范；（3）冲泡程序；（4）解说配合等 4 个方面对学员综合素质进行考察评分。

4. 奉茶：奉茶指的是茶艺表演所冲泡的茶品敬奉给评委，每个考场设置 3 名评委，参赛队伍需注意使用茶器和茶器数量及表演流程之间的编排衔接。

（三）比赛规则及评分

为了更好参与比赛，各县（市、区）活动中心可组织茶艺知识赛前培训，比赛详细规则及评分标准近期下发。

六、比赛时间地点参赛要求

（一）初赛：2019 年 5 月由各活动中心组织初赛，选拔参加决赛队员。

（二）决赛：拟定 2019 年 7 月举行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七、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评审工作。

(一) 学生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 指导教师奖：参赛选手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奖励证书。

八、注意事项

(一) 每个活动中心限报 1 组，每组 2 名学员参加决赛。每个参赛队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参赛选手年龄为 9-14 周岁（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进入决赛学员不得进行调换。

(二) 报名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报送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评选。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音乐类项目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中心社团）学员

五、比赛项目

音乐类比赛分为器乐单项类、器乐综合类、童声演唱三大类。

器乐单项类：民乐古筝、西乐电子琴、西乐钢琴；器乐综合类：除单项民乐古筝、西乐电子琴、西乐钢琴以外的所有乐器均可参赛。

六、参赛形式

活动中心组织初赛、复赛，按规定要求上报作品视频，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作品视频进行评选，确定奖项。

七、参赛作品要求

（一）摄像机在固定机位拍摄，保持合适距离，视频画面里演奏者手、脸及演奏乐器等清晰可见，必须同期录音，声音连贯清楚。

(二) 录像作品必须是为“校外教育杯”比赛录制(背景有第九届“校外教育杯”字样,录像时间为2019年4月份以后。每个参赛选手需录制成单独一段视频)。

(三) 报送视频资料的包装封面须注明参赛单位、参赛者姓名、参赛曲目、顺序、时长、指导教师等信息。单个作品视频时长不超过10分钟,最短不少于2分钟。

(四) 录像视频资料格式为常用播放软件可识别的格式(mpeg、dat、mp4、avi、mov、rmvb等),由于格式不能播放不予评选。

(五) 参赛选手所提供的视频资料要求声像同步,视频不得进行艺术美化编辑(特别是音频的修正),如发现资料经过处理,将取消该选手入选资格。

(六) 各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多人参加比赛,可将录制的选手单段视频集中拷贝到U盘存储介质上报。

(七) 参赛录像资料及录像存储设备不予退还。选手参赛作品视频资料各参赛单位自留拷贝。

(八) 器乐参赛选手必须背谱演奏,演奏形式为独奏。有考级教材项目,必须为河北省青少年校外音乐水平考级专业委员会编写教材中曲目。

(九) 童声演唱可以为独唱、二重唱、小合唱,演唱曲目为河北省青少年校外音乐水平考级专业委员会编写教材中曲目。

(十) 每个比赛项目限报1名指导教师。

八、奖项设置

在大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作品视频的评审工作。

（一）学生奖：分项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指导教师奖：参赛选手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奖励证书。

九、注意事项

（一）器乐类参赛学员年龄不超过 14 周岁（200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演唱类参赛学员年龄不超过 13 周岁（200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二）器乐类古筝、电子琴、钢琴单项上报作品每项最多不超过 3 个；综合类每种乐器上报作品最多不超过 2 个；童声演唱上报作品最多不超过 3 个。每名选手参赛项目只限一类。

（三）参赛作品所涉及的名誉权、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参赛者及其监护人负责。

（四）参赛单位报送视频资料，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有权制作宣传节目播出、展示于媒体或非商业性推广。

（五）报送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报送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评选。参赛作品邮寄地址：石家庄市南二环东路 20 号，河北师范大学国培大厦 511 室“校外教育杯”系列主题比赛组委会（邮政编码：050000）。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舞蹈类项目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中心社团）学员

五、比赛形式

舞蹈类比赛分为拉丁舞和民族舞。活动中心组织初赛、复赛，按要求上报参赛作品视频，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作品视频进行评选，确定奖项。

六、选手分组及报送作品要求

（一）拉丁舞初赛种类自选（C、R、S、P、J），形式不限，参赛人数最少 12 人。

（二）民族舞初赛形式自选（古典、现代）。参赛人数最少不少于 10 人，最多不超过 22 人。

（三）上报作品视频要求如下：

摄像机保持合适距离，视频画面清晰，舞蹈表演不超出视频画

面范围。录像资料必须是为“校外教育杯”比赛录制，（背景有第九届“校外教育杯”字样），录像时间为2019年4月份以后。每个参赛节目需录制成单独一段视频。

报送视频资料的包装封面须注明参赛单位、表演者姓名、参赛舞种、顺序、时长、指导教师等信息。单个作品视频时长不超过8分钟，最短不少于3分钟。

录像视频资料格式为常用播放软件可识别的格式(mpeg、dat、mp4、avi、mov、rmvb等)，由于格式不能播放，作品不予评选。

参赛选手所提供的视频资料要求声像同步，视频可添加字幕说明，不得进行艺术美化编辑，经过处理的视频资料不予评选。

县（市、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多人参加比赛，可将录制的选手单段视频集中拷贝到U盘存储介质上报。

（四）参赛录像资料及录像存储设备不予退还。选手参赛作品视频资料各参赛单位自留拷贝。

（五）鼓励编排原创作品参加评选。

七、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参赛作品的评审工作。

（一）学生奖：分项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指导教师奖：参赛选手获得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奖励证书。

八、注意事项

(一) 舞蹈类参赛选手年龄为 7-13 周岁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舞蹈单项比赛上报参赛节目限 2 个以内, 学员每项限报 1 个节目。每个项目限报 1 名指导教师。

(二) 参赛作品所涉及的名誉权、著作权等法律责任由参赛者及其监护人负责。

(三) 参赛单位报送视频资料及比赛现场资料,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有权制作宣传节目播出、展示于媒体或用于非商业性推广。

(四) 报送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报送方式: 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 打开比赛报名窗口, 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 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评选。参赛作品邮寄地址: 石家庄市南二环东路 20 号, 河北师范大学国培大厦 511 室“校外教育杯”系列主题比赛组委会 (邮政编码: 050000)。

附件 8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书法、绘画类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社团）学员

五、比赛项目

绘画：中国画、水彩画、水粉画、儿童画、卡通漫画等

书法：硬笔书法、软笔书法

六、作品要求

（一）内容形式

立足青少年学习、生活实际，表达对身边的美好自然景观以及人和事的感悟与理解，“勤奋学习、勤快劳动、勤俭爱国、热爱家乡”的蓬勃向上精神，描绘现实生活的真善美。激励青少年积极向上，体现立德树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规格

1. 国画作品规格标准四尺斗方，其他绘画作品规格 40×60 厘米

米（四开大小），使用材料和表现形式不限。

2. 书法作品，软笔作品规格四尺对开，硬笔作品规格 16 开。

3. 作品题目自拟。

七、比赛形式

通过活动中心组织初赛、复赛，按要求上报参赛作品，由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委对上交参赛作品进行评选，确定奖项。

八、评选原则及奖项设置

在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书画专家组成评选委员会负责作品的评选工作。根据独特的创作思路和符合年龄特点的表现形式进行评选，鼓励表达自己真实感受和表现形式具有创意的作品。

（一）作品奖：分项设立绘画、书法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指导教师奖：获得一等奖作品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一名教师辅导多个项目获奖，只颁发一张获奖证书。

九、注意事项

（一）比赛只设小学组。每个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参赛的绘画作品不超过 10 副，书法作品不超过 12 幅，每名学生只限报 1 项。参赛选手年龄不超过 13 周岁（2006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

（二）参赛作品不退还作者，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有权将作品进行刊登、展示于媒体或用于非商业性推广，不支付作者报酬，作者享有署名权。

（三）报送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0 日至 6 月 30 日。报送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

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评选。参赛作品邮寄地址：
石家庄市南二环东路 20 号，河北师范大学国培大厦 511 室“校外
教育杯”系列主题比赛组委会。

附件 9

河北省第九届“校外教育杯”语言类比赛方案

一、主办单位

河北省教育厅

二、承办单位

河北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研究会

县（市、区）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三、比赛主题

坚持立德树人、传承优秀文化、放飞科技梦想、发展素质教育

四、参赛对象

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分中心、中心社团）开设语言类课程的学员

五、比赛项目设置

比赛项目分为自我介绍、指定稿件、自备稿件三部分。

（一）自我介绍：参赛学员进行自我介绍，形式、内容不限，可依次进行，也可以参赛队团体介绍，展示自我风采即可，总时长不超过 3 分钟。

（二）指定稿件：每支参赛队伍派一名代表现场抽取稿件，1 分钟准备时间。内容为基础素质测评（包括字词、绕口令、文学稿件）。参照省校外教育研究会文化研究中心编写的播音主持教材。

（三）自备稿件：坚持立德树人，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革命传统教育为重点主题，以朗诵、诵

读、演讲为主要表演形式；体裁不限，古诗词、现代诗、散文、故事等。用普通话，自备配乐、服装、道具等。总时长不超过5分钟。

六、参赛作品要求及评分标准

（一）参赛作品要求

1. 语言表达：普通话标准，吐字清楚、准确，语言生动，语气、语调、声音、节奏富于变化，轻重缓急、抑扬顿挫契合诵读内容，能准确、恰当地表情达意。

2. 自备稿件需主题鲜明：符合主题要求，感染力强，具有一定的文学艺术价值。

3. 仪表仪态：衣着得体，与作品内容相协调；精神饱满，姿态自然大方；表演能与朗诵融为一体；通过表情变化反映作品内涵。

4. 表演效果：朗诵具有韵味和表现力，声情并茂；集体表演配合协调一致，增强表达效果。

5. 鼓励创新表演：各参赛单位的自备作品用与众不同的方式诠释作品，给人耳目一新的感觉；形式富有创意，可添加适当配乐、音效、视频或以其他富有创意的形式进行朗诵。

（二）评分标准

1. 自我介绍：15分。

2. 指定稿件：35分。

3. 自备稿件：50分。

总分共计100分，分值细则近期下发。

七、比赛时间地点

(一) 初赛：2019 年 5 月由各活动中心组织初赛，选拔参加决赛队员。

(二) 决赛：拟定 2019 年 7 月举行决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八、奖项设置

在比赛组委会领导下，聘请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全部比赛的的评审工作。

(一) 学生奖：分项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秀奖。

(二) 指导教师奖：获得比赛一等奖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每个中心限报 1 名指导教师。

九、注意事项

(一) 参赛学员年龄为 7-14 周岁（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出生），每个中心限报 1 支代表队，最多不超过 3 人。

(二) 签到时将比赛所用的视频、音频资料拷贝到指定地点，格式为常用播放软件可识别的 mp3、mp4 格式。

(三) 报名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5 月 31 日。报名方式：登录河北校外教育网，打开比赛报名窗口，以活动中心为单位按要求填报；以个人或学校名义报送的不予安排。